(上接 18 版)

表 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7年度(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1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04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92.5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696.33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2,332.27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0.81
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1)	4,394.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	20,992.97
(1)占(2)的比例	20.93%

公司 200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及其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6年度(万元)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131.65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14.05
各项非经常性营业外收入、支出	-19.02
小　计	-36.6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13
利润总额	6,507.26
净利润	6,356.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0.49%

注:以上指标按照旧准则的相关财务数据计算得来。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云维股份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各类资产的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表 25: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9-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29,976.94	24.84	169,250.79	23.43	116,311.00	22.64	63,123.26	19.20
长期股权投资	15,872.60	1.71	15,872.60	2.20	15,183.00	2.95	15,183.00	4.62
固定资产	315,773.82	34.10	332,071.30	45.97	328,328.40	63.90	108,102.61	32.89
在建工程	319,001.13	34.45	177,695.11	24.60	31,345.90	6.10	137,610.52	41.86
无形资产	18,876.02	2.04	19,195.91	2.66	17,827.67	3.47	4,272.93	1.30
商誉	4,062.51	0.44	4,062.51	0.56	4,062.51	0.7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09.52	2.42	4,201.36	0.58	772.33	0.15	411.78	0.13
合计	925,972.54	100	722,349.57	100	513,830.80	100	328,704.10	100

云维股份属于化工行业,主要业务集中在煤化工领域。煤化工企业资产的特点是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大。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89%、63.90%和 45.97%。公司固定资产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拓展,需通过自建和收购的方式不断扩大固定资产投入。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符合化工行业的资产配置特点。2008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余额较 2007 年末账面余额变化较小。2007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较 2006 年末账面余额有较大增长,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28,328.40 万元,比 200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220,225.79 万元,增幅为 203.72%,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 / 年焦化项目陆续建成投产,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占全部固定资产的比重为 15.10%;机器设备占全部固定资产比重为 84.38%,以上均为生产经营在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08 年末账面余额、2007 年末账面余额及 2006 年末账面余额变化较小。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5,1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25 万元,增长率为 67.62%,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加系公司在 2006 年参股设立云南四方云电投能源有限公司、云南四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表 26: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657.43	80.52	1,239.84	10
1-2年	6.33	0.04	0.95	15
2-3年	57.26	0.36	11.45	20
3年以上	2,999.99	19.08	2,619.46	30-100
合计	15,721.00	100	3,871.7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5,721.0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3,871.71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24.63%,其中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为 2,999.99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2,619.46 万元,占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的 87.32%。公司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较高的原因如下:

第一,公司最近三年一直注重加强对当期应收账款的管理,货款回收率比较高。如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427.89 万元、332,028.31 万元和 532,887.07 万元,而货款回收率均在 98%以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4%、2.51%和 2.85%(若扣除账龄三年以上应收账款,则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2.28%、1.61%和 2.39%)。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公司销售收入逐年增加而货款回收率均在 98%以上。目前公司主要产品除水泥产品部分货款必须要质保期到后才能收回外,其余产品货款基本当年可以收回。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比例比较低,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三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12,721.01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 2.39%,共计提坏账准备 1,252.24 万元。

第二,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共计 3,871.70 万元,其中对三年以上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619.46 万元,占比 67.66%。主要原因是:尽管公司每年都有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的回收,但该等客户一般每年仅向公司偿还少量欠款,公司从谨慎原则考虑,根据欠款对象的情况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以上分析也说明公司当前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行之有效,故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15,72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计提 3,871.71 万元的坏账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体现公司稳健的财务政策。

(二)负债构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类主要负债金额及占总负债的比例如下:

表 27: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9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85,100.00	11.55	96,000.00	18.02	63,800.00	18.81	41,500.00	20.07
应付票据	17,730.61	2.41	31,798.18	5.97	13,716.43	4.04	4,609.00	2.23
应付账款	45,826.72	6.22	42,141.02	7.91	34,317.34	10.12	12,535.75	6.06
预收账款	13,967.28	1.90	14,056.80	2.64	11,701.92	3.45	7,180.65	3.47
应付股利	-	-	-	-	4,956.09	1.46	4,568.00	2.21
应付利息	1,275.61	0.17	190.57	0.04	82.81	0.02	-	-
应付职工薪酬	2,718.34	0.37	2,520.34	0.47	4,801.64	1.42	2,037.00	0.98
应交税金	-3,045.48	-0.41	5,374.19	1.01	9,093.13	2.68	1,678.53	0.81
其他应付款	74,481.06	10.11	46,680.49	8.76	34,917.05	10.30	89,818.56	4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	1.90	36,400.00	6.83	4,200.00	1.24	2,200.00	1.06
流动负债合计	252,054.13	34.21	275,161.59	51.64	181,586.41	53.55	166,127.49	80.33
长期借款	463,682.00	62.93	257,253.00	48.28	157,488.00	46.44	40,688.00	19.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2.00	0.15	472.00	0.09	32.00	0.01	0	0
长期负债合计	484,814.00	65.79	257,725.00	48.36	157,520.00	46.45	40,688.00	19.67
负债合计	736,868.13	100	532,886.59	100.00	339,106.41	100.00	206,815.49	100.00

公司 2008 年末、2007 年末和 2006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32,886.59 万元、339,106.41 万元和 206,815.49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分别为 73.77%、66.00%和 62.92%,呈逐年上升趋势。

公司 2008 年末负债总额及资产负债率高于 2007 年末的主要原因系 2008 年长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的增加。其中长短期借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分别增加 63.35%和 50.47%,主要为公司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建设增加银行借款、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借入项目贷款以及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增加对流动资金需求所致;应付票据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31.83%,应付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22.80%,主要系公司采购量增加相应增加了滚动结算的金额所致。

公司 2007 年末负债总额及资产负债率高于 2006 年末的主要原因是 2007 年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售账款、应交税费、长期借款等增加较多。其中应付票据 2007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06 年末账面余额增加 197.60%,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大量增加,导致应付票据增加;应付账款 2007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06 年末账面余额增加 173.76%,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大量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预收账款 2007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06 年末账面余额增加 62.96%,主要原因系公司 2007 年销售收入增加,且部分产品供不应求,导致预收账款增加;应交税费 2007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06 年末增加 441.73%,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焦化 2006 年为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二免三减半"优惠政策的第二年,免交企业所得税,2007 年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所得税费用增加了 946.06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焦化项目 2007 年逐步建成投产,增加企业所得税 1,027.44 万元,同时增加了各项流转税;长期借款 2007 年末比 2006 年末增加了 287.06%,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各项投资。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表 28:

项目	2009-9-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比率(倍)	0.91	0.62	0.64	0.38
速动比率(倍)	0.66	0.36	0.44	0.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42	51.15	30.08	48.86
项目	2009年1-9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0.94	1.79	4.85	4.3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514	1.546	0.979	0.840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但从 2006 年到 2008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逐步增加,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

尽管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但并不会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原因主要为:其一,公司加大对货款的回收力度,保证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2006 年到 2008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3.09、61.10 和 62.32,呈逐年上升趋势,提高了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其二,公司存货周转率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2006 年到 2008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42、9.74 和 8.70,处于较高水平,亦提高了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其三,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年提高,2006 年 -200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382.77 万元、28,401.29 万元和 44,849.62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886 元、0.979 元和 1.546 元,较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提供了保障;其四,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31 倍、4.85 倍和 1.79 倍,其中 2006 年、2007 年远大于 1,2008 年因项目投资所需向银行融入大笔资金,但利息保障倍数仍大于 1;其五,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和华夏银行等多家银行合计 39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保障了公司的偿债能力。

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较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有所提高,200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有所降低,但是合并一直处于上升趋势。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提升至 73.77%,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水平偏高的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和大为焦化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因此合并资产负债率反映出公司整体的负债水平较高。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云维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表 29:

公司名称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山西三维	7.35	84.83	7.72	76.57	8.19	40.62
皖维高新	11.86	14.57	10.31	14.13	7.56	11.47
华鲁恒升	9.85	--	12.20	126.11	9.15	82,609.98
柳化股份	5.53	26.09	7.47	23.06	8.10	35.91
双环科技	8.73	24.72	7.04	17.74	7.22	10.23
山西焦化	15.38	14.12	13.99	26.04	10.05	11.64
安泰集团	9.10	10.52	5.15	19.77	4.43	28.65
平均值	9.56	33.88	9.13	34.06	7.89	24.51
云维股份	8.70	62.32	9.74	61.10	8.42	33.09

注 1:数据来源: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均来自于 WIND 系统;

注 2:由于华鲁恒升 2007 年和 2006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水平,故在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平均值时剔除了华鲁恒升。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3.09、61.10 和 62.32,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得到显著提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较高水平。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42、9.74 和 8.70,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水平。

公司制定以销售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方针,通过不断拓展产品市场,合理控制产品库存,科学安排材料采购,以降低存货资金占用,提高存货周转率;同时通过把货款回收率纳入整个营销考核制度,不断提高货款变现水平,以提高应收账款的周转率。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相处于行业较高水平,显示了公司较强的管理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

公司目前生产主要集中于三条产业链,第一条是煤焦化产业链,主要产品有焦炭、甲醇和煤焦油深加工产品;第二条是煤电石化工产业链,主要产品有电石、VAC 和 PVA 等;第三条是煤气化工产业链,主要产品为纯碱和氯化铵;同时作为循环经济的产物,为有效利用煤电石化工产业链产生的废渣,公司还拥有一条日产 1,000 吨水泥的水泥生产线。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产品的年产能为:焦炭 305 万吨、甲醇 30 万吨、煤焦油深加工 30 万吨、VAC8.5 万吨(其中商品 VAC3.5 万吨)、PVA2.8 万吨、电石 9 万吨、纯碱 20 万吨、氯化铵 20 万吨、水泥 40 万吨。

公司最近三年按产品种类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 30: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焦炭	339,874.19	63.78	168,441.35	50.73	63,327.98	35.69
PVA	35,254.89	6.62	41,255.21	12.43	30,241.84	17.04
VAC	24,199.57	4.54	25,759.35	7.76	18,467.80	10.41
甲醇	49,504.82	9.29	26,546.41	8.00	16,332.88	9.21
纯碱	24,622.85	4.62	23,906.37	7.20	19,452.71	10.96
氯化铵	17,161.13	3.22	14,450.13	4.35	10,221.37	5.76
其他	42,269.62	7.93	31,669.49	9.54	19,383.31	10.92
合计	532,887.07	100.00	332,028.31	100.00	177,427.89	100.00

注:焦炭产品是指包括焦炭、焦丁、焦粉等在内的全焦。

公司最近三年按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 31:　　单位:万元,%

区域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绝对值	占比	绝对值	占比	绝对值	占比
华东	21,150.47	3.97	15,225.67	4.59	8,194.05	4.62
东北、华北	17,735.90	3.33	17,842.39	5.37	10,941.14	6.17
西南	397,217.32	74.54	229,461.69	69.11	121,946.57	68.73
华中、西北	16,834.71	3.16	10,928.80	3.29	7,792.61	4.39
华南	73,145.80	13.73	52,549.11	15.83	26,431.79	14.90
国外	6,802.87	1.28	6,020.64	1.81	2,121.73	1.20
合计	532,887.07	100	332,028.31	100	177,427.89	100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2008 年营业收入比 2007 年增加 200,859.08 万元,增幅为 60.49%;2007 年营业收入比 2006 年增加 156,400.42 万元,增幅为 87.13%。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73.21%。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以下方面。其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焦化项目于 2007 年陆续建成投产,最近三年产销量逐年增加,且 2006 年到 2008 年焦炭的年平均售价逐年上升,因此最近三年焦炭的营业收入逐年大幅提高;其二,最近三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焦化 10 万吨 / 年甲醇、大为制焦 20 万吨 / 年甲醇装置产出产品的产销量逐年增加,且 2006 年到 2008 年甲醇的年平均售价逐年上升,因此最近三年甲醇对公司营业收入的贡献呈逐年递增趋势。

(二)营业成本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 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焦炭	301,252.53	65.59	144,534.35	53.12	55,507.23	37.76
甲醇	38,572.06	8.40	20,668.83	7.60	12,108.66	8.24
PVA	28,437.01	6.19	29,114.32	10.70	23,813.25	16.20
VAC	25,297.58	5.51	22,047.14	8.10	16,677.49	11.35
纯碱	20,077.18	4.37	19,643.36	7.22	15,642.36	10.64
氯化铵	12,678.12	2.76	13,682.71	5.03	9,700.08	6.60
其他	33,001.48	7.18	22,409.65	8.24	13,551.75	9.22
合计	459,315.98	100.00	272,100.35	100.00	147,000.82	100.00

按照产业链划分,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煤焦化产业链上的煤炭(包括原煤与洗精煤)等原材料,煤电石产业链上的焦炭、电石矿、醋酸、精甲醇等原材料,以及煤气化产业链上的合成氨、工业盐和二氧化碳等原材料。上述主要原材料中,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大的为煤炭、合成氨、电石和电力成本。关于煤炭价格变化对公司效益影响的敏感性分析见本招股书第三节"风险因素。"

2007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06 年增加 125,099.53 万元,增长 85.10%,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0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焦化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90,086.64 万元。

2008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07 年增加 190,117.34 万元,增长 69.87%,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2008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焦化项目全面投产,产销量上升,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三)主要产品毛利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 33:　　单位:万元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煤焦化产业链			
焦炭	38,621.66	23,907.00	7,820.75
甲醇	10,932.75	5,877.58	4,224.22
小计	49,554.41	29,784.58	12,044.97
占比	67.36%	49.70%	39.59%
煤电石产业链:			
PVA	6,817.87	12,140.89	6,428.59
VAC	-1,098.01	3,712.21	1,790.31
小计	5,719.86	15,853.10	8,218.90
占比	7.77%	26.45%	27.01%
煤气化产业链:			
纯碱	4,545.67	4,263.01	3,810.35
氯化铵	4,483.01	767.42	521.29
小计	9,028.68	5,030.44	4,331.64
占比	12.27%	8.39%	14.24%
其他	9,268.14	9,259.84	5,831.56
占比	12.60%	15.45%	19.17%
合计	73,571.09	59,927.96	30,427.07

注:甲醇生产从大类上讲是属于煤合成气化工,因此本招股书摘要在行业分析中将甲醇产品放入煤气化中分析。但由于目前公司所拥有的甲醇生产装置在细分上是属于焦炉煤气产甲醇,焦炉煤气是焦炭生产的副产品,而且该甲醇生产装置是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随大为焦化、大为制焦股权进入公司的,因此在财务分析中仍将甲醇计入煤焦化产业链。

从毛利总额来看,最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毛利逐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07 年比 2006 年增长 96.96%,2008 年比 2007 年增长 22.77%。公司毛利增长的原因与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基本一致。除焦炭和甲醇对毛利的贡献逐年增长之外,2008 年氯化铵平均售价比 2007 年上升约 50%,增加毛利 3,715.59 万元。

从公司产品产业链构成来看,最近三年煤焦化产业链中的主要产品焦炭和甲醇对公司毛利的贡献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在 2007 年达到了 49.70%,在 2008 年到了 67.36%,上升原因主要系产能释放及产品价格在 2007 年到 2008 年 9 月份持续走高所致。最近三年煤电石化主要产品 PVA 和 VAC 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呈逐年下降的趋势,2008 年煤电石化产业链主要产品对公司的毛利贡献为 7.77%。最近三年煤气化产业链产品的毛利逐年增加,2008 年对公司的毛利贡献为 12.27%。

(四)毛利率

公司最近三年综合毛利率和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表 34:　　单位:%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焦炭	11.36	13.56	12.35
甲醇	22.08	21.51	25.86
PVA	19.34	28.80	21.26
VAC	-4.54	13.78	9.69
纯碱	18.46	17.20	19.59
氯化铵	26.12	4.68	5.10
综合水平	13.81	17.42	17.15

从综合毛利率来看,2006 年和 2007 年基本一致,2008 年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下降的原因主要为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的主要产品焦炭、甲醇、PVA 和 VAC 从 2008 年四季度开始售价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导致主要产品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下滑。

公司管理层认为,完善的煤化工行业产业链有助于平抑上下游生产环节之间的供求波动或结构失衡,提升抗风险能力。

(五)期间费用

最近三年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 35: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费用	12,532.18	9,324.97	4,581.21
管理费用	14,269.86	11,288.90	6,795.22
财务费用	21,736.01	7,589.92	4,521.00
期间费用合计	48,538.04	28,203.78	15,897.42
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	9.11%	8.49%	8.96%

最近三年公司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6%、8.49%和 9.11%,波动较小,表明公司期间费用,尤其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得到较好控制。

(六)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率总额和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6: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利润总额	17,097.35	29,227.63	14,949.78
净利润	14,704.66	26,541.61	15,14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48.31	20,992.97	11,902.27

2007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 2006 年增长 81.54%、61.46%和 61.79%,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其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制焦 200 万吨焦化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实现较好的效益;其二,公司 PVA 产品价格进一步上涨;其三,焦化产品,尤其是焦炭产品市场价格逐步回升,实现较好的收益。

公司 2008 年 1-9 月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继续呈上涨趋势,各项指标甚至超过 2007 年全年的水平。2008 年第四季度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主要产品售价大幅下降、销售量下滑和消耗前期高价的原材料成本导致四季度公司发生了亏损,从而影响 2008 年全年的经营业绩,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 2007 年下降 41.5%、44.6%和 36.42%。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表 37: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49.62	28,401.29	24,38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91.26	-160,769.75	-121,45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80.05	138,726.17	102,478.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6.15	6,321.01	5,409.75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呈逐年增加趋势,这与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资金管理水平提升相符。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1,902.27 万元、20,992.97 万元和 13,348.31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382.77 万元、28,401.29 万元和 44,849.6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利润有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支撑。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1,451.49 万元、-160,769.75 万元和 -159,391.26 万元,公司为了大力发展煤化工,近几年加大煤化工深加工项目的投资,因此固定资产投资增加,从而导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2,478.47 万元、138,726.17 万元和 144,080.05 万元,系公司增加了对银行的长短期借款,用于项目建设。

公司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5,409.75 万元、6,321.01 万元和 29,496.15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总体上讲,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反映了公司较高的财务管理水平和较强的盈利能力。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量

公司本次增发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增发招股意向书公告日云维股份总股数的 18%(即不超过 5,222.33 万股,以截至本招股书申报之日云维股份总股数计算),发行价格为 16.16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44 亿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 200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云维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并经 2007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云维股份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确定云维股份本次增发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表 38: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亿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亿元)
1	2.5 万吨 BDO 项目	6.47	不超过 6
2	20万吨醋酸项目	9.36	不超过 8
3	CO制备及锅炉综合技改项目	5.05	不超过 4
	合计	20.88	不超过 1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按照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使用。如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的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一)2.5 万吨 BDO 项目

1、项目备案情况

2.5 万吨 / 年 BDO 项目已取得云南省经济委员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码:065300002610072。

2、实施该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发展煤电石产业(也称乙炔化工),主要产品有电石、VAC 和 PVA 等,并在该行业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随着公司产业范围的扩张,产业链的延伸,以及新产品的增加,公司已经形成了较强的煤化工产业基础。在进一步增加产量、降低成本的同时,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实现企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以适应未来市场竞争的需要。

在众多的下游产品中,1,4- 丁二醇(即 BDO)产品市场前景较好,且对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拓宽后加工产品有重要意义。

BDO 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化工原料,可衍生出一系列化工产品,如四氢呋喃、γ 丁内酯,也可用以生产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聚氨酯等,这些产品在化工、医药、纺织、机械和日用化工方面有广泛的用途,是一条活跃的生产链,这些产品的技术含量高,相应的附加值也高。因此公司投资建设 2.5 万吨 / 年 BDO 项目,将带动公司煤化工产业的持续发展,在满足国内市场对 BDO 需求的同时,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生产 BDO 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甲醇和氢气,目前公司拥有 30 万吨 / 年的甲醇产能,而氢气是合成气的组成部分之一,因此公司具有生产 BDO 的原材料优势;同时公司在有机化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生产 BDO 的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由此可见,公司投资建设 2.5 万吨 / 年 BDO 项目是可行的。

3、BDO 市场分析

(1)供需状况

BDO 及其衍生物的用途十分广泛,世界 BDO 消费需求量的不断增长促进了产能的快速增长,使 BDO 成为世界上增长最快的化工产品之一。目前,全球每年 BDO 的产量达到了 160 万吨,其中,美国国内基本可以实现供需平衡,欧洲供给过剩,是 BDO 主要的出口地区,亚洲(尤其是中国)是 BDO 需求增长最快的地区,是主要的进口地区。

随着我国纺织纤维、电子电器、汽车等行业的迅速发展,BDO 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大,呈现供不应求之势。在下游氨纶、聚氨酯、PBT 工程塑料、γ- 丁内酯等行业带动下,未来国内 BDO 需求将呈快速增长趋势,为国内 BDO 生产提供了较大的增长空间。

下图为 BDO 下游产品终端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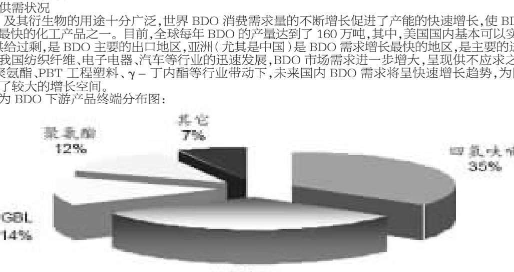

下表为最近四年国内 BDO 供需预测表:

表 39:　　单位:万吨

指标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国内产量	3.2	5.6	10	12
净进口量	7.8	8.2	7	8
表观消费量	12	13.8	17	20

资料来源:中华商务网《国内外 BDO 市场研究报告》

(2)产品价格走势

我国 2004 年以来 BDO(以及相关原材料)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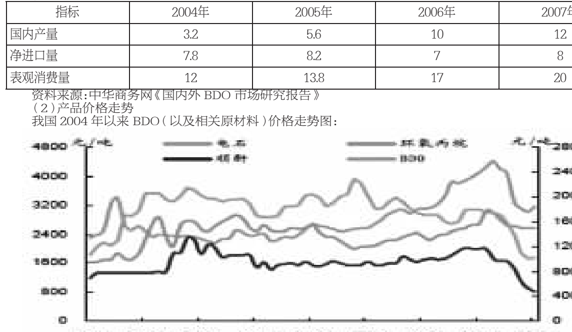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隆众石化网

2007 年上半年国内 BDO 价格上升到较高水平,其后 BDO 市场价格有所回调,受金融危机影响,2008 年第四季度以来 BDO 市场价格出现大幅下滑。但公司管理层认为随着宏观经济的回暖,BDO 市场价格将回归到一个合理的水平。

BDO 价格保持合理价位运行的主要原因在于:

其一,BDO 虽然生产工艺方法较多,但占主导地位的是石油法(丁二烯法、环氧丙烷法),由于受成本因素推动,产品价格受石油价格影响较大。从长远来看,电石法生产 BDO 较石油法有较大的优势。

其二,BDO 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国内 BDO 需求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由于我国对进口氨纶和 PBT 采取了反倾销措施,为国内氨纶和 PBT 产业提供了一个健康的发展环境,从而加大了对 BDO 的需求。以 PBT 为例,台湾长春化学在江苏常熟建设 6 万吨 PBT 项目、仪征化纤的 6 万吨 / 年树脂项目、南通星辰投资建设的 6 万吨 / 年 PBT 树脂项目、长春化学在漳州和常州的 PBT 项目预计在 2008 年陆续投产。

(3)市场前景

随着 BDO 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国内 BDO 需求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未来国内 BDO 需求将呈快速增长趋势,预计 2005-2009 年我国 BDO 需求年均增长率高达 20%,到 2009 年 BDO 需求量将达到 25 万吨以上,届时我国将超过日本成为亚洲最大的 BDO 消费国(资料来源:中国化工网)。

4、项目选址及土地

该项目选址与公司现有厂区相邻,占地约 208.54 亩,公司已获得该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权证号为沾国用(2007)第 0616 号。

5、环境保护与环保审批

该项目严格遵循清洁生产和环境保护的原则,采取多种控制污染的措施。产生的有害废气焚烧处理后高空排放,有机废液采用焚烧处理,有机物分解,主要产物为 CO2、H2O、N2、O2 等,预计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锅炉烟气经除尘后,由 120 米高烟囱排放,SO2 和烟尘的排放浓度均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03)第Ⅲ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标准。

废水经过污水处理场处理后,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对水体环境影响较小。

废催化剂进行回收利用;乙炔发生石灰渣沉淀池电石渣,送水泥厂、砖厂做原料,锅炉灰渣综合利用。

噪声经隔声消音治理后,达到或低于《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对厂界噪声值影响较小。

云南省环境保护局于 2008 年 3 月 6 日出具了云环许准 [2008]63 号《云南省环境保护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批准公司 2.5 万吨 / 年 BDO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可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管理的依据。

6、项目投资概算与效益预测

该项目总投资为 64,728.63 万元,其中含外汇 1,803.82 万美元。

其中:设备购置费 32,067.55 万元　　占总投资 49.54%
安装工程费 10,009.72 万元　　占总投资 15.46%
建筑工程费 8,112.42 万元　　占总投资 12.53%
其它工程费 10,665.35 万元　　占总投资 16.48%
建设期贷款利息 2,825.97 万元　　占总投资 4.37%
铺底流动资金 1,047.63 万元　　占总投资 1.62%

项目建成投产后,正常年份年均可实现销售收入 44,299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0,207 万元。

7、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共计投入资金 30,753.19 万元,占拟投资总额的 47.51%。

(二)20 万吨醋酸项目

1、项目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由云维集团取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发改工业备案[2006]0048 号投资项目备案证。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出具了云发改工业函[2007]307 号《关于同意变更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甲醇并发项目(20 万吨 / 年醋酸工程)业主的复函》,同意由云维股份成为 20 万吨 / 年醋酸的业主,全面负责该项目的所有工作。

2、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现拥有 30 万吨甲醇生产装置,同时拥有 8.5 万吨 VAC 的生产装置,因此由公司建设醋酸生产装置同时具备前端原材料和后端的深加工装置,即生产醋酸所需主要原料甲醇和 CO 均在公司内部调配,其中甲醇来自于大为焦化和大为制焦,CO 来自云维股份同步建设的 CO 制备项目,原料来源有保障;而产品醋酸可用于生产 VAC,因此公司建设醋酸生产装置有利于建立完整的产业链,抵御市场波动风险;同时公司自产醋酸可以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提高投资产品收益率。该项目的建设,将极大促进公司煤化工深加工产业的发展。

3、醋酸产品市场分析

(1)醋酸市场供需情况

醋酸是十分重要的基本有机原料,用于生产醋酸纤维、喷漆溶剂、香料、染料、医药等,用途非常广泛,因此,其需求也相当之大。

从需求量来看,自 2002 年世界醋酸需求恢复,需求量达到 671.1 万吨后,鉴于亚太地区对苯二甲酸(PTA)和全球醋酸乙烯单体需求增长,2003 年醋酸需求的年增长率为 3%,需求量达到 692.5 万吨。到 2006 年全球醋酸消费量达到 910 万吨左右。到 2010 年,西欧、美国和日本需求的年增长率预计为 1%-3%,亚太地区(不包括日本)需求的年增长率为 6.6%。近年来,我国醋酸消费需求增长迅速,在"十五"前四年中我国醋酸需求年均增长率高达 14.4%,尤其是 2004 年更是创历史最高水平,其需求量比 2000 年增长了 71.6 个百分点,2005 年我国醋酸的需求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截至到 2005 年 12 月我国醋酸的表观消费量已达 187.7 万吨,同比增长了 12.4 个百分点。

从国内醋酸消费构成来看,醋酸乙烯、聚乙烯醇等约占醋酸总消费量的 20%,对苯二甲酸(PTA)约占 18%,醋酸乙酯 / 醋酸丁酯、乙酐等占 15%,染料占 14%,醋酐占 8%,医药占 10%,其他占 15%。这与发达国家相比有较大不同,国外醋酸主要消费领域是醋酸乙烯、对苯二甲酸、醋酐和醋酸酯类等方面,其中以醋酸乙烯消费量最大,约占总消费量的 45%,其次是对苯二甲酸(PTA)。

从产业规模来看,中国有 90 多套醋酸生产装置,规模在万吨以上的企业仅有 12 家。

(2)产品价格走势

2004 年 1 月-2008 年 7 月醋酸价格走势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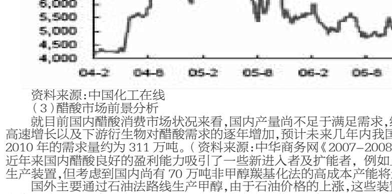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化工在线

(3)醋酸市场前景分析

就目前国内醋酸消费市场状况来看,国内产量尚不足于满足需求,约有 50 万吨的净进口量。随着国内经济的高速增长以及下游衍生物对醋酸需求的逐年增加,预计未来几年内我国醋酸的需求将以超过 10%的速度增长,到 2010 年的需求量约为 311 万吨。(资料来源:中华商务网《2007-2008 年中国煤化工行业研究报告》)。尽管由于近年来国内醋酸项目的盈利能力吸引了一些新进入者及扩能者,例如上市公司华谊恒升已公告建设 20 万吨醋酸生产装置,但考虑到国内尚有 70 万吨非甲醇羰基化法的高成本产能将逐渐退出,因此国内市场前景依然向好。

国外主要发达国家的醋酸生产厂商,由于石油价格的上涨,这些装置普遍开工不足,为中国煤化工路线的醋酸生产开辟了国际市场空间。中国可能由醋酸的净进口国变为国际醋酸市场的有力竞争者。

4、项目选址及土地

该项目选址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大为焦化厂区内,可更为便捷的利用大为焦化生产的甲醇,节约运输成本。该项目占地为 146.36 亩,云维集团拥有该等土地的使用权证,土地权证号为沾国用(2007)第 0447 号。公司将向云维集团租赁使用该等土地,土地租赁价格将不高于同期公司租赁使用云维集团其他土地的价格。

公司与云维集团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签署关于了醋酸项目和 CO 及锅炉技改项目的《土地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上述两个项目占用的土地合计为 105,897.60 平方米(折合 158.85 亩),租期 20 年,土地租赁价格为每年每平方米 4.18 元,总计 442,651.97 元;土地租赁费采取按月缴纳的方式;租赁期满 5 年后,双方可根据租地金标准,协商调整租金。该租赁合同的生效时间为 2008 年 1 月 1 日。

公司与云维集团共同承诺:待云维集团整体上市时,一并办理上述土地的使用权转让手续。

5、环境保护与环保审批

醋酸装置的放空尾气主要来自高压吸收塔和低压吸收塔的尾气,高压尾气在正常情况下,可以通过 PSA 装置回收其中的 CO,以减少原料 CO 的消耗。PSA 放空气与低压尾气混合后可直接送 CO 装置火炬燃烧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气符合国家现行排放标准。组成和数量可随装置的操作情况及 CO 的纯度而改变,应严格控制碘甲烷的含量,以免造成二次污染。来自成品中间贮罐、不合格产品贮罐的呼吸阀放空尾气,为含饱和醋酸的氮气,[illegible]器水洗后[illegible]。

醋酸装置排出的生产污水主要污染物为醋酸和甲醇,当醋酸浓度高于 10mg/l 时会对微生物产生强烈的抑制作用。因此,醋酸废水需经中和后再送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该工程废液全部来自醋酸装置,主要是来自提馏塔的废酸,其主要成分丙酸 70%、醋酸 27.8%、高碳酸 2.2%(mol%),流量约 110kg/h。

还有间歇排放的少量烷烃混合物。醋酸装置运行多年后产生的腐蚀残渣和催化剂残余物。可采用间歇精馏技术回收废酸中的大部分丙酸,减少废酸的排放量,残余的废酸,将其全部送至焚烧站焚烧处理。

碘化物罐排放的少量碘推荐将其堆埋,及含碘包装的塑料衬里可至焚烧站焚烧。

该工程主要噪声源为动力设备,在设计中将采取选用低噪声机型或有效的消声、隔声等措施以改善操作条件和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云南省环境保护局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出具了云环许准[2008]64 号《云南省环境保护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批准公司 20 万吨 / 年醋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可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管理的依据。

6、项目投资概算与效益预测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93,574.52 万元(其中含外汇 5479.18 万美元)。

其中:设备购置费 51,352.89 万元
主要材料费 16,274.78 万元
安装施工费 3,910.92 万元
建筑工程费 1,347.87 万元
其它工程费 13,300.78 万元
建设期利息 6,034.74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1,352.55 万元

该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项目建成投产后,正常年份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86,400 万元,年平利润总额约 17,702 万元。

7、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41,880.79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44.76%。

(三)CO 制备及锅炉综合技改项目

1、项目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取得云南省经济委员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码为 065300002610071。

云南省经济委员会于 2007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技术[2007]168 号《关于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CO 制备及锅炉综合技改项目变更业主的复函》,同意将该项目的业主变更为云维股份。

2、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 CO 制备及锅炉综合技改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拟建的乙炔化工及甲醇深加工提供 CO 原料,延长化工产业链;同时该项目中的新锅炉的建设将改善现有供热系统分散的状况,使资源得到充分利用,并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

3、CO 在化工产业中的用途

CO 为无色、无味、无刺激性的气体,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化工产品和中间体的合成原料,作为最重要的羰基合成原料气,CO 主要用于制造醋酸、甲醇、甲醛、甲酸、甲胺、醋酸酐、二甲基甲酰胺、异氰酸酯、乙二酸、乙二醇、碳酸二甲酯、光气等一系列化工产品。

CO 在化工产业的作用可分为二大部分,一部分是烯烃的氢甲酰化(+CO/H2)合成醛再氢化成为醇,氢羧化(+CO/H2O)生成羧酸,氢酯化(+CO/ROH)生成酯;另一部分是其他原料的单羰基化、双羰基化、氧羰基化和催化偶联等。

烯烃的氢甲酰化是很重要的,因为由此产生的醛和醇在合成化学工业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甲醇的羰化也是羰化领域的重要方面,生产的产物醋酸及醋酐,甲酸甲酯及甲酸等都是重要产品,我国都有引进生产装置,醋酸和甲酸甲酯都有一系列下游产品可开发。例如,VAC、PVA、涤纶聚酯、醋酸乙酯、醋酸丁酯、醋酐及醋酸纤维素等是醋酸的主要消费方向,甲酸、甲酰胺、N- 甲基甲酰胺、二甲基甲酰胺、甘醇酸甲酯、氯甲酸甲酯等是甲酸甲酯的主要衍生产品。双羰基化反应是指卤代烃在过渡金属络合物催化剂作用下,当有亲核试剂存在时,与两分子 CO 反应,生成 α- 酮酸及其衍生物的一种反应。卤代烃包括苄基卤化物,芳基卤化物和烷基卤化物。除了卤代烃外其他底物也可双羰基化。双羰基化反应为制备某些精细化学品,提供了一种收率高,过程简便的合成方法。羰基合成在基本有机原料,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中大有作为。

4、项目选址及土地

该项目选址与公司现有厂区相邻,占地约 16.24 亩,云维集团拥有该等土地的使用权,土地权证号为沾国用(2004)第 0052 号和沾国用(2004)第 0052 号。公司将向云维集团租赁使用该等土地,土地租赁价格将不高于同期公司租赁使用云维集团其他土地的价格。

公司与云维集团已签署相关土地租赁合同,相关内容详见本节"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二)20 万吨醋酸项目之 4、项目选址及土地"中公司与云维集团签署的《土地租赁合同》。

公司与云维集团共同承诺:待云维集团整体上市时,一并办理上述土地的使用权转让手续。

5、环境保护与环保审批

PSA 提纯制 CO 装置Ⅰ段解析废气、Ⅱ段吸附废气、Ⅱ段置换废气,作为副产品集中送界外合成氨系统进行综合回收利用。

CO 装置的设备、管道检修时冲洗液及地面冲洗水、火炬分离罐等的排水,经处理后送全厂污水处理场进行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脱硫装置产生的废渣主要成分是 TiO_2,4 年更换 1 次,可作铺路或填埋处理。CO 装置产生的废渣为失活吸附剂,15 年换 1 次,可用于铺路或填埋。

工程主要噪声源为动力设备,在设计中将采取选用低噪声机型或有效的消声、隔声等措施以改善操作条件和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云南省环境保护局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云环许准[2008]145 号《云南省环境保护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批准公司 CO 制备及锅炉综合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可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管理的依据。

6、项目投资概算与效益预测

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50,498.72 万元(其中含外汇 867.22 万美元)。

其中:设备购置费 20,937.58 万元
主要材料费 11,130.49 万元
安装施工费 4,017.69 万元
建筑工程费 3,033.59 万元
其它工程费 7,601.09 万元
建设期利息 3,256.73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521.57 万元

该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项目建成投产后,正常年份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9,761.97 万元,年平利润总额约 5,758 万元。鉴于该项目产品不对外销售,因此前述年效益指标均为内部核算口径。

7、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10,827.13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1.44%。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 日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网上发行公告

(上接 18 版)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超额认购)时:

(1)公司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网上专用申购代码("700725")进行的有效申购首先获得足额配售。可优先配售股数为其在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数乘以 0.1799。

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优先配售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先按照优先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优先配售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股的部分,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优先配售数量加总与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网上可优先配售数量一致。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优先配售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可优先配售股数为其在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数乘以 0.1799,计算结果只取整数部分精确到 1 股。

(2)扣除公司原股东获得优先配售的股份外,其他有效申购将按以下方法配售:

申购类型	条件	配售比例 / 中签率
网下申购	有效申购数量下限为 20 万股(含 20 万股),超过 20 万股的必须是 10 万股的整数倍;	a
网上通过"730725"申购代码进行的申购	申购数量下限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	b

本次除公司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部分外,剩余部分将依照以下原则进行发行:网下配售比例与网上通过"730725"申购代码进行申购的中签率趋于一致,即 a≈b。

配售股数只取计算结果的整数部分,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的不足 1 股的零股累积后由主承销商包销。

三、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配售安排

1、优先配售数量及安排

(1)认购比例及数量

公司原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 10:1.799 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约 52,194,293 股,约占本次增发最高发行数量的 99.94%。

(2)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

(3)认购时间

优先认购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有关优先认购的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T-1 日)

2009 年 11 月 3 日

(2)优先认购日(T 日)

2009 年 11 月 4 日。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优先认购权。

3、优先认购发行方式

公司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与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不同申购代码,通过网上申购,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须通过网下申购行使优先认购权。

4、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配售权的规定和程序

(1)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网上专用申购代码"700725",申购简称"云维配售"行使优先配售权。

(2)申购价格为 16.16 元 / 股。

(3)公司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申购代码进行申购的数量最低为 1 股,最高不得超过其可优先认购的股数(计算结果取整数部分精确到 1 股)。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优先配售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先按照优先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优先配售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股的部分,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优先配售数量加总与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网上可优先配售数量一致。

(4)每个股票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报不能撤单,同一账户的多次申购除首次申购外,其余申购视作无效申购。

(5)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除通过网上申购专用代码"700725"行使优先配售权外,还可通过供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的代码"730725"进行申购。但仅有通过代码"700725"申报的有效申购可获得优先配售,通过代码"730725"申报的有效申购按照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的规定进行发售。

(6)公司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各自具体的申购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认购程序

A、参与优先配售的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应根据自己的认购量于认购前,向其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的资金账户中,存入足额的认购资金。

B、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参加本次优先配售时,填写"云维配售"委托单,代码"700725",认购价为 16.16 元 / 股。

C、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D、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助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E、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可优先配售数量的限额为其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售比例 0.1799,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精确算法原则处理,申报的总数不能超过可优先配售数量的限额。

四、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安排

本次发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申购的规定

(1)申购代码为"730725",申购简称为"云维增发"。

(2)申购价格为 16.16 元 / 股。

(3)参与网上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下限为 1,000 股,超过 1,000 股必须是 1,000 股的整数倍,参与本次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网上申购上限为 2,600 万股。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股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除法规规定的机构证券账户以外,每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报不能撤单。同一账户多次申购除首次申购外,其余申购无效。

(5)参与申购的每个证券账户应按申购价格和股数缴纳足额申购款。

2、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及指定交易

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并办理指定交易。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之前(含当日)开立上交所证券账户并办理指定交易。

(2)存入足额申购款

已开立资金账户但没有存入足额资金的申购者,需在网上申购日之前(含当日)存入全额申购款。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申购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之前(含当日)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根据申购价格和申购量存入足额申购款。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上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

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当面委托时,须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助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3、配号与抽签

如果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将采用摇号抽签方式认购。

(1)申购配号确认

申购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09 年 11 月 5 日(T+1 日),各证券营业部将申购资金划入其在登记公司开立的清算备付金账户内。确因银行结算制度而造成申购资金不能及时入账的,必须在该日(T+1 日)提供人民银行电子联行系统汇划的划款凭证,并确保申购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09 年 11 月 6 日(T+2 日)上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前申购资金入账。

申购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09 年 11 月 6 日(T+2 日),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登记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核查,并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交所以申购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确认有效申购资金,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给予申购配号。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投资者通过原申购的各证券营业网点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告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于当日将抽签结果通过上交所卫星网络传送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并于次日(T+4 日)在指定报刊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2009 年 11 月 10 日(T+4 日),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个中签号码认购 1,000 股。

4、清算与交割

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部分按下述程序办理清算与交割手续:

(1)申购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2009 年 11 月 5 日(T+1 日)至第三个工作日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登记公司对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的实际到账资金进行冻结。所有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 号)的规定处理。

(2)申购结束后的第三个工作日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登记公司根据上交所电脑主机传送的网上发行配售结果进行清算交割和股东登记,并由上交所将发售结果发给各证券交易网点。

(3)申购结束后的第四个工作日 2009 年 11 月 10 日(T+4 日),登记公司对未获配售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未获配售部分的申购款;同时将已获配售的申购款划入保荐人(主承销商)在登记公司开立的清算备付金账户。

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收到登记公司划转的申购款后,将与网下申购款合并,并按照保荐承销协议的规定将扣除承销费用等相关费用的申购款划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4)本次网上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由登记公司根据上交所电脑主机传送的网上发行配售结果进行。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不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网上路演安排

为使投资者更详细地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有关情况,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15:00 时 -17:00 时发行人拟就本次发行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上进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盘江镇花山工业区
联系人:李斌,蒋观华
电话:0874-3068588、3064146
传真:0874-3064195、3068590

2、保荐人(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红塔大厦 24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306 室
联系人:沈春晖、王革文、范亚灵、蒋叶琴、郑蓓蕾
电话:010-66220009-6803、010-66220285、010-66220682、010-66220781
传真:010-66220148、010-66220176

发行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 日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网下发行公告

(上接 18 版)

(3)认购程序

A、认购方法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申购表进行申购,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号码为:010-66220148、010-66220176,咨询电话:010-66220009-6803、010-66220682、010-66220285。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须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时前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①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申购表(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申购)》(见附表 2)
②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 上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④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⑤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⑥ 缴纳申购资金的划款凭证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填写的申购表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B、足额缴纳认购款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必须保证其认购款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7:00 之前全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账户,认购资金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7:00 之前未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账户,视为申购无效。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注意资金划转过程中的在途时间。

申购资金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

开户行:	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502010309223005195
行内行号:	29219035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102731002023
联系人:	段敏
联系电话:	0871-3579013、13888106809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名称 + 云维公增认购款"。主承销商提醒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汇款用途中的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无效申购的申购款将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统一退款。

四、网下机构投资者申购安排

1、资格的认定

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是指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法规允许参与股票申购的境内法人,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除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外,机构投资者可同时选择网上、网下两种申购方式参与本次发行。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原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2、申购方式

参与网下认购的机构投资者的最低认购股数为 20 万股。超过 20 万股的必须是 10 万股的整数倍。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不含优先认购权部分)上限为 2,600 万股。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资者申购及持有数量的限制并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应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申购及持有数量的限制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最终的配售结果确定后,投资者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手续

凡申购本次增发股票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上交所的股票账户。尚未开户登记的投资者,必须在申购日(T 日)前(含该日)办妥开户手续。

(2)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申购表进行申购,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号码为:010-66220148、010-66220176。

投资者须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前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A、《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申购表(网下申购)》(见附表 1);
B、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C、上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D、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E、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F、支付申购定金的划款凭证复印件;

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表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3)缴纳定金

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必须缴纳申购款的 10%作为申购定金。

申购款 = 申购股数 × 本次发行价格

申购定金 = 申购款 × 10%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网下申购日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时前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划出申购定金,并于当日 15:00 时前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复印件。投资者须确保申购定金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7:00 时前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申购定金或缴纳的申购定金不足均为无效申购。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的在途时间。

申购定金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

开户行:	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502010309223005195
行内行号:	29219035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102731002023
联系人:	段敏
联系电话:	0871-3579013、13888106809

投资者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投资者的名称 + 云维公增认购款"。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汇款用途中的投资者单位名称是保荐人(主承销商)认定申购定金、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4)申购款的补缴或多余定金的退还

A、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内容包括最终确定的发行数量、网上及网下申购情况、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数量、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中签率、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其获配售数量、应退还的多余申购定金等。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送达获配售及缴款(若定金不足以缴付申购款)的通知,获配售的机构投资者应及时补缴申购款。

B、投资者缴纳的申购定金将被直接抵作申购款。若定金不足以缴付申购款,则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须在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17:00 以前(指资金到账时间),将其应补缴的申购款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同上述缴付申购定金账户),同时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若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未能在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17:00 之前补足申购款,其配售资格将被取消,其所缴纳的定金将不予退还,归保荐人(主承销商)所有,其所放弃部分的股票将由承销团包销。

若定金大于申购款,多余定金将统一在 2009 年 11 月 9 日(T+3 日)退款。

C、所有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 号)的规定处理。

D、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将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T+1 日)对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定金、2009 年 11 月 10 日(T+4 日)对机构投资者补缴申购款(若有)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E、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配售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不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网上路演安排

为使投资者更详细地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有关情况,2009 年 11 月 3 日(T-1 日)15:00 时 -17:00 时发行人拟就本次发行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上进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盘江镇花山工业区
联系人:李斌,蒋观华
电话:0874-3068588、3064146
传真:0874-3064195、3068590

2、保荐人(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红塔大厦 24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306 室
联系人:沈春晖、王革文、范亚灵、蒋叶琴、郑蓓蕾
电话:010-66220009-6803、010-66220285、010-66220682、010-66220781
传真:010-66220148、010-66220176

发行人: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 日

附表 1: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申购表(网下申购)

重要提示

本表由希望申购股数为 20 万股或以上的机构投资者填写。填表前请详细阅读《网下发行公告》、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

本表一经完整填写、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章及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至申购传真号码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申购传真:010-66220148、66220176 咨询电话:010-66220009-6803,010-66220682、66220285、66220781

单位全称			
股票账户名称(上海)			
股票账户号码(上海)			
与以上股票账户号码(上海)相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退款银行信息(户名须为投资者自有资金账户户名,退款银行信息 < 包括开户行、账号及户名 > 应与申购资金汇款账户一致)			
汇入行全称			
资金账号			
收款人全称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联行行号			
汇入行地点			
是否追加申购	是 / 否	本次申购为第　次申购,总申购　次	
申购股数	大写:　万股　小写:　万股		
申购金额(申购数量 × 发行价格)	大写:　元　小写:　元		
申购定金(申购金额 × 10%)	大写:　元　小写:　元		
申购定金汇入笔数			

投资者在此承诺:
1、以上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2、本次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2: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申购表
(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申购)

重要提示

本表由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填写。填表前请详细阅读《网下发行公告》、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

本表一经完整填写、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章及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至申购传真号码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申购传真:010-66220148、66220176 咨询电话:010-66220009-6803,010-66220682、66220285、66220781

单位全称			
股票账户名称(上海)			
股票账户号码(上海)			
与以上股票账户号码(上海)相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退款银行信息(户名须为投资者自有资金账户户名,退款银行信息 < 包括开户行、账号及户名 > 应与申购资金汇款账户一致)			
汇入行全称			
资金账号			
收款人全称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联行行号			
汇入行地点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			
可优先配售股数			
申购股数	大写:　万股　小写:　万股		
申购金额(申购数量 × 发行价格)	大写:　元　小写:　元		

投资者在此承诺:
1、以上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2、本次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以下填表说明部分可以不回传,但应被视为本申购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申购股数为 20 万股或以上的机构投资者,填写表 1;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填写表 2。

2、申购表可从 www.hongtastock.com 网站下载。为清晰起见,建议投资者另行打印此表。

3、退款银行信息中的户名须为投资者自有资金账户户名,退款银行信息(包括开户行、账号及户名)应与申购资金汇款账户一致。

4、申购股数限制:

(1)一般机构投资者:每张申购表的申购股数不得低于 20 万股,超过 20 万股的必须是 10 万股的整数倍。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不含优先认购权部分)上限为 2,600 万股。

(2)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申购的数量最低为 1 股,最高不得超过其可优先认购的股数(计算结果只取整数部分精确到 1 股)。如申购股数超过其可优先认购股数,则超出部分无效。

(3)在本次申购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确定其申购数量,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须按其申购款的 10%缴纳申购定金,公司原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须全额缴纳申购款,定金或申购款缴纳不足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须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时前划出申购定金或申购款,同时将划款凭证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并确保申购定金或申购款于当日(T 日)17:00 时前到达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违反上述规定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6、投资者填写此表时不得涂改。未按照要求填写、填写不清、填写不完整、资料不实或未按时提交的申购报价表将可能被认定为无效。如因投资者填写缺漏或填写错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申购无效或产生其他后果,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7、凡参加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后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时前连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以及支付定金或申购款的划款凭证复印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为保证上述文件的完整性,请在每一页传真上写明"公司名称"、"页码、总页数"和"经办人、联系电话"等。

8、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醒投资者: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5:00 之后的申购恕不接受,请注意发送传真时间;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的一律无效;

申购表一经传真至上述传真号码即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9、投资者应尽早安排汇缴申购款项,以保证申购款项能在 2009 年 11 月 4 日(T 日)17:00 前汇到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申购资金未能及时到账或到账不足的申购为无效申购。

10、本次发行的咨询电话为 010-66220009-6803,010-66220682、66220285、66220781,传真为 010-66220148、66220176。